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UTS MARKETING SOLUTION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6113)

### 主席、董事及行政總裁變更；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 及 授權代表變更

#### 董事退任及辭任

UTS Marketing Solutions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

1. Ng Chee Wai先生(「Ng先生」)已退任執行董事及辭任董事會主席，自2025年6月26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生效；
2. 由於其他業務及個人承擔，Kwan Kah Yew先生(「Kwan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成員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所指的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上市規則)」)職務，自2025年6月26日(於本公司所有股東大會後)起生效；
3. 陳海權先生(「陳海權先生」)已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生效，而陳海權先生亦不再擔任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授權代表(上市規則)及本公司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代表本公司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的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公司條例)」)，自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生效；

4. 由於其他業務及個人承擔，Kow Chee Seng先生(「**Kow**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職務，自2025年6月26日(於本公司所有股東大會後)起生效；
5. Tan Yee Vean女士(「**Tan**女士」)已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生效，而Tan女士亦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生效；及
6. 由於其他業務及個人承擔，Lee Koon Yew先生(「**Lee**先生」)已辭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自2025年6月26日起生效，而Lee先生亦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成員，自2025年6月26日(於本公司所有股東大會後)起生效。Lee先生將留任執行董事，並將作為執行董事繼續有權收取現有薪酬每年180,000港元。

Ng先生、Lee先生、Kwan先生、陳海權先生、Kow先生及Tan女士各自已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任何有關其退任／辭任之事宜須提呈聯交所或本公司證券持有人(「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Ng先生、Lee先生、Kwan先生、陳海權先生、Kow先生及Tan女士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

## 委任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2025年6月26日(於本公司所有股東大會後)起：

1. 羅祖春先生(「**羅**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本公司行政總裁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2. 陳家俊先生(「**陳**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3. 蔡潤佳先生(「**蔡**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4. 卓灝勤先生(「**卓**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及
5. 劉美女士(「**劉**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羅先生、陳先生、蔡先生、卓先生及劉女士之履歷詳情如下：

### 羅祖春先生

羅祖春先生，43歲，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

羅先生為擁有豐富管理經驗的企業家，在科技及數字貨幣領域方面的經驗尤其豐富，並在專用集成電路(ASIC)晶片設計及高效能運算(HPC)方面具有淵博的專業知識。彼為Microhash International Pte. Ltd.的創始人，該公司總部位於新加坡，主要從事金融顧問服務及數字貨幣相關業務。羅先生於2009年1月至2015年7月擔任廣東新天景實業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鋼鐵及建築材料貿易的公司)的銷售經理。自2015年7月起，彼出任深圳永意科技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ASIC晶片設計及HPC的公司)的總經理。羅先生於2021年取得恩賜大學(Charisma University)市場營銷文學碩士學位。

於本公告日期，羅先生透過Core Vest Holdings Limited(由羅先生間接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22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55%。

羅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任期自其獲委任日期起計為期三年。彼須於獲委任後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其後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輪值退任並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根據服務協議，羅先生就其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將有權收取每年1,800,000港元之酬金。其酬金由董事會根據其職務及職責、薪酬委員會之建議及現行市況釐定。

### 陳家俊先生

陳家俊先生，32歲，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陳先生擁有豐富的投資經驗，並於不同行業擁有多項投資。彼持有南加州大學金融學碩士學位。陳先生分別於2015年5月至2018年5月及於2018年5月至2019年1月曾擔任深圳市京基百納商業管理有限公司副總裁及總裁。陳先生目前亦擔任南加州大學華南校友會董事。

陳先生(i)於2020年6月23日至2022年10月27日獲委任為深圳市京基智農時代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048.SZ))的非獨立董事; (ii)於2020年8月28日至2024年3月8日獲委任為京基金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468.HK))的執行董事; (iii)於2023年9月1日至2024年5月20日獲委任為律齊文化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550.HK))的執行董事; 及(iv)自2019年1月17日起獲委任為酷派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369.HK))的執行董事。

陳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任期自其獲委任日期起計為期三年。彼須於獲委任後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其後須根據細則輪值退任並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根據服務協議,陳先生就其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將有權收取每年240,000港元之酬金。其酬金由董事會根據其職務及職責、薪酬委員會之建議及現行市況釐定。

### 蔡潤佳先生

蔡潤佳先生,40歲,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先生於電腦硬件及軟件行業擁有逾18年經驗。自2017年12月起,彼一直擔任深圳市愛思技術科技有限公司的總經理,負責該公司整體營運及技術研發。此前,彼曾在多間民營公司擔任總經理,主要從事電腦硬件系統設計、計算力技術研發及智能設備開發等領域。蔡先生擁有美國國際美洲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主修管理資訊系統。

蔡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任期自其獲委任日期起計為期三年。彼須於獲委任後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其後須根據細則輪值退任並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根據委任函,蔡先生就其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有權收取每年180,000港元之董事袍金。其薪酬由董事會根據其職務及職責、薪酬委員會之建議及現行市況釐定。

## 卓灝勤先生

卓灝勤先生，37歲，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卓先生於2010年於香港浸會大學取得會計學商學士(榮譽)學位。卓先生在會計、審計、財務管理、稅務、融資、企業管理等各方面累積了十多年經驗。卓先生是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亦為香港執業會計師。卓先生於2013年在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審計部工作。2013年至2016年，彼於羅兵咸永道有限公司的審計部工作。2016年至2018年，卓先生於Merrill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現稱為凸版美林財經印刷(香港)有限公司)擔任財務分析師。卓先生於2018年至2019年於華融融德(香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財務部擔任高級經理，以及於2020年至2021年於中國華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財務部擔任副總裁。

卓先生自2024年1月8日起獲委任為酷派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369.HK))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卓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任期自其獲委任日期起計為期三年。彼須於獲委任後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其後須根據細則輪值退任並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根據委任函，卓先生就其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有權收取每年180,000港元之董事袍金。其薪酬由董事會根據其職務及職責、薪酬委員會之建議及現行市況釐定。

## 劉美女士

劉美女士，37歲，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女士現為北京市中聞(深圳)律師事務所的執業律師。彼擁有法律及金融雙專業資格，在上市公司企業管治、資本市場監管及企業合規方面具有豐富的專業知識。劉女士在律師事務所、商業銀行及金融機構擁有超過15年實務經驗，擅長處理資本市場法律事務及金融風險控制。彼曾為多個投資項目進行法律架構及風險評估。彼於2016年獲得伊利諾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主修金融市場風險管理，並於2010年獲得西南財經大學經濟與管理雙學位。

劉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任期自其獲委任日期起計為期三年。彼須於獲委任後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其後須根據細則輪值退任並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根據委任函，劉女士就其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有權收取每年180,000港元之董事袍金。其薪酬由董事會根據其職務及職責、薪酬委員會之建議及現行市況釐定。

蔡先生、卓先生及劉女士各自已確認：(i)其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之每項獨立性因素；(ii)其過去或現時概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業務中擁有任何財務或其他權益，或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連；及(iii)於其獲委任時，並無任何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之因素。

截至本公告日期，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羅先生、陳先生、蔡先生、卓先生及劉女士各自(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i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分別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iii)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v)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須予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告日期，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概無任何其他有關羅先生、陳先生、蔡先生、卓先生及劉女士各自之委任之資料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提呈聯交所及股東垂注。

羅先生、陳先生、蔡先生、卓先生及劉女士各自已於2025年6月3日根據上市規則第3.09D條之規定取得法律意見。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羅先生、陳先生、蔡先生、卓先生及劉女士加入本公司。

##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

董事會宣佈，鑒於上述董事變動，自2025年6月26日起：

1. 審核委員會由卓先生擔任主席，劉女士及蔡先生擔任成員；
2. 薪酬委員會由蔡先生擔任主席，劉女士及羅先生擔任成員；及
3. 提名委員會由劉女士擔任主席，蔡先生及羅先生擔任成員。

## 授權代表變更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繼Kwan先生及陳海權先生不再擔任授權代表(上市規則)及／或授權代表(公司條例)(視情況而定)後，卓灝勤先生及本公司公司秘書蕭鎮邦先生已獲委任為授權代表(上市規則)，而卓灝勤先生已獲委任為授權代表(公司條例)。

承董事會命  
**UTS Marketing Solutions Holdings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羅祖春

香港，2025年6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以及於所有董事變更後，執行董事為羅祖春先生(主席)、陳家俊先生及Lee Koon Yew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美女士、卓灝勤先生及蔡潤佳先生。